

证券代码：870875

证券简称：豫辰药业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 河南豫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8月28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8月18日以电话通知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路明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合法有效。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6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和《关于做好挂

牌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公司编制了《2023 年半年度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由 6 名董事组成，任期三年。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能够依法正常运行，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拟提名路明先生、傅收先生、梁莉女士、徐兆永先生、李锋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候选人，任期三年，自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路明先生、傅收先生、梁莉女士、徐兆永先生、李锋军先生不存在《公司法》中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诚信监督管理指引》的要求，为董事适当人选。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修订《公司章程》中第五章董事会第二节第七十九条内容。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河南豫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提议在 2023 年 9 月 19 日上午 10:00 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河南豫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河南豫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8 日